



根据教育部语文课程标准编写



青少年必读的中外经典名著

【中外名著+教育名家】深度解读必读书目

【导读点评+名师批注】熟读运用答好考题

【阅读理解+写作能力】阅读写作快速提升

【北师大附中+人大附中】名师团队伴你读名著

The Wonderful  ls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初中阶段）

【瑞典】—拉格洛芙

(Lagerlof, S.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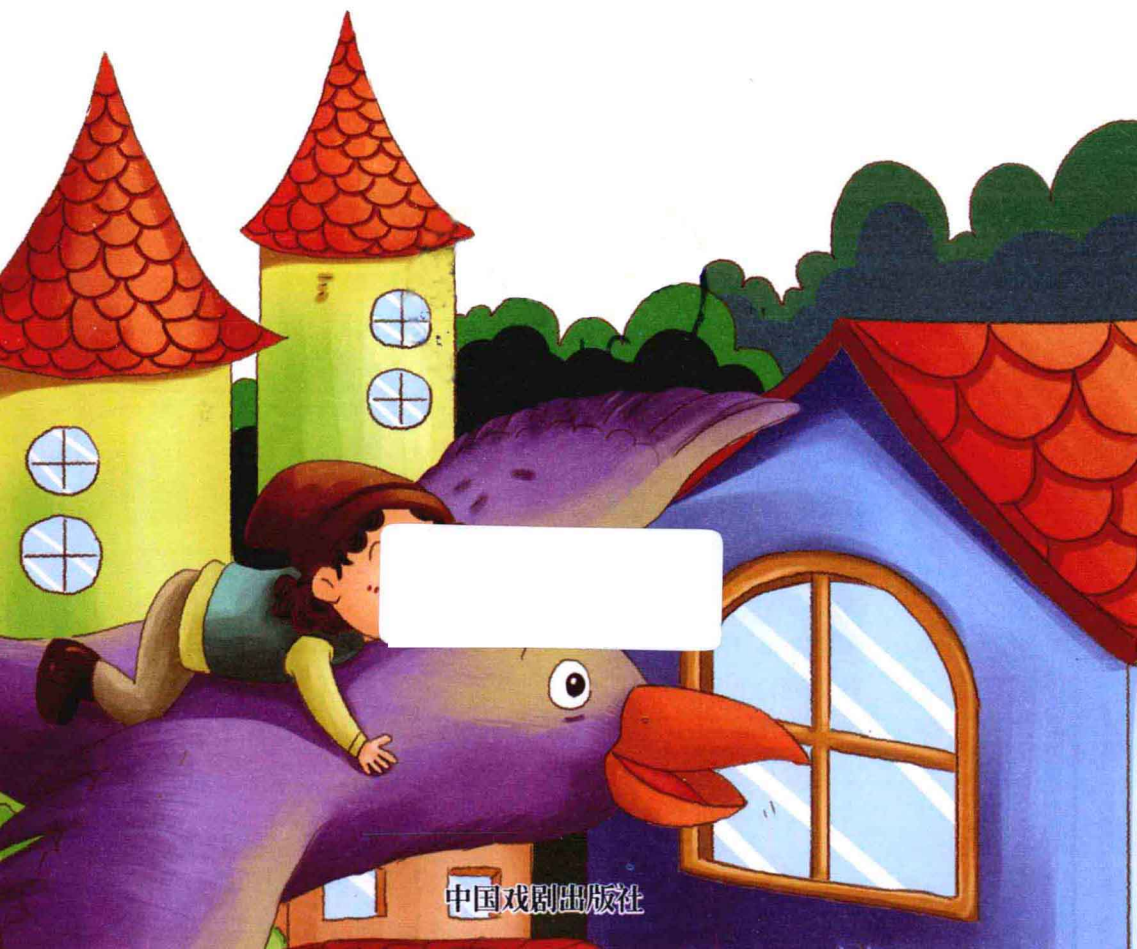
中国戏剧出版社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 ER SI QI E LÜ XING JI

 [瑞典]—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初中阶段）



中国戏剧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瑞典)拉格洛芙
(Lagerlof, S.O.L.)著;墨人编译. —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2011.5

(“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初中阶段)

ISBN 978-7-104-03451-3

I. ①尼… II. ①拉… ②墨… III. ①童话-瑞典-近代-缩写 IV. ①I53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58340号

★★★★★

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初中阶段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 ER SI QI E LÜ XING JI

责任编辑:肖楠

责任印刷: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A座10层

邮政编码:100097

电话:010-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真:010-58930242 (发行部)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00mm×900mm 1/16

印张:144

字数:900千字

版次:2013年2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104-03451-3

定价:144.00元(全套十二册)

如有质量问题 请联系调换 电话:010-85868666

出版说明

国家教育部制订颁布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对我国中小学语文学科的性质、基本理念及课程设置做出了全新的阐释,是我国现行九年义务教育语文教学、评估和考试命题的依据。新课标对学生语文课外阅读的篇目和数量均做出指导,不仅明确规定每个学习阶段学生的课外阅读总量,还指定了课外阅读的篇目。依据新课标的精神和要求,我们经过与一线语文教师的调研和探讨,决定出版这套以新教育为理念的“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系列丛书,奉献给广大读者。与其他同类图书相比较,本丛书具有如下特色:

编辑阵容强大,由教育专家和一线优秀教师组成

为了有效实现新课标规定的中小学语文阅读目标,为中小學生提供必读的精品,我们特邀国内著名儿童文学专家、儿童教育家和中小学一线优秀教师共同编写了本套丛书。

版本权威,完全以中小学“新课标”为依据

本套丛书严格依据新课标的基本精神和教育理念,本着经典性、丰富性的原则,挑选了最权威的版本进行精心编纂,迎合了广大中小学生的阅读心理,是提高语文阅读、写作能力的最佳帮手。

体例新颖,紧跟中小学生的认知水平

本套丛书体例新颖独特,紧密结合学生的学习需求,通过对各种栏目和板块的设置,帮助学生理清文章思路,明确文章要点,积累知识重点。它能培养学生快速阅读、理解的能力,使学生学习起来更加得心应手。

体裁多样,无限扩大学生阅读的深度和广度

新课标要求中小學生“培养广泛的阅读兴趣,扩大阅读面,增加阅读量;少做题,多读书,读好书,读整本书”。因此,我们这套丛书所选作品的体裁和样式具有多样性的特点,如中外儿童文学名著、诗歌、童话、寓言、故事等,从而无限扩大了学生们阅读的深度和广度。

分级阅读,使各年级学生根据自己的阅读水平各取所需

这套丛书在选与编的过程中,紧扣新课标,融入最先进、最实用的阅读理念,并充分考虑到学生的阅读水平,把所选作品分为小学低年级、中年级、高年级和初中四个阶段,便于学生根据需要选择性分级阅读,从而达到循序渐进地提高语文能力的效果。

无障碍阅读,使学生们轻松读名著学语文

名家导读、精讲,一方面,从阅读的角度指出名著的特色,帮助学生解读作品;另一方面,从写作的角度指出名著的亮点,指导学生学习与借鉴。这种编写体例有助于学生提高阅读和写作的能力。

实用性强,全面提升学生语文应试能力

这套丛书的编写配合了中小学语文的教与学,是相关考试命题的依据,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它促使学生们在扩充知识面的基础上,提升语文的应试能力。

由此看来,这套丛书无疑是中小學生们的必选读物。我们衷心希望这套“毛毛虫变蝴蝶分级阅读”系列丛书能帮学生们打开智慧的大门,徜徉于知识的殿堂,享受知识带来的无限快乐,并完成一次美丽的蜕变。

作者简介

塞尔玛·拉格洛夫(1858-1940年),瑞典童话女作家,拉格洛夫从小就喜欢听祖母讲故事,立志当个作家,长大后,拉格洛夫做了一名老师,在任教期间开始了文学创作,《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就是她专门为孩子们写的一部童话,也是迄今为止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

内容提要

这部作品讲述了一个十四岁男孩的故事。这个男孩名叫尼尔斯,家住瑞典南部,父母都是勤劳、朴实却又十分贫困的农民。他不爱读书,调皮捣蛋,平时最爱做的事就是戏弄小动物。家里那群鹅就经常遭到他的捉弄,以至于它们一见到尼尔斯,就不停地追着他,啄他、咬他。

一天,爸爸、妈妈去教堂,将尼尔斯一个人留在家里。他无聊极了,趴在桌子上睡着了。睡得正香,忽然被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惊醒了。透过面前的镜子,尼尔斯看见一个小精灵正坐在他身后的箱子上。尼尔斯高兴坏了,想好好捉弄捉弄这个小家伙,没想到却被小精灵施了魔法,变成了拇指一般大小的小人儿。更令他奇怪的是,自己竟然能听懂动物们说的话了。不过,看到尼尔斯变成这个样子,动物们都十分开心,谁也不想去帮他。直到这时,尼尔斯才知道自己以前做的事有多糟糕。

这时,一群大雁从院子上空飞过,家里那只雄鹅莫顿见了,也扑打着翅膀,想跟着它们一起飞。尼尔斯一见着急了,使劲儿抱住莫顿的脖子,想把它拉住。可尼尔斯忘了,自己已经变得只有拇指大小了。结果,他不但没把莫顿拉下来,反倒被它带上了天空。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 ER SI QI E LU XING JI

大雁的首领名叫阿卡,起初,它对尼尔斯的到来表示出强烈的抵触,只允许尼尔斯在雁群里住一个晚上,第二天必须离开。然而,就在当夜,危险发生了:狐狸斯密尔扑向了熟睡的雁群。惊醒的尼尔斯死命地抓住斯密尔的尾巴,大雁获救了!阿卡开始信任尼尔斯了,决定让他和雁群待在一起。

一路上,他们遇到了很多危险和考验。靠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尼尔斯救助了许多小动物。大家越来越喜欢他了。现在,他再也不是那个只会戏弄动物的坏孩子了,他成了一个真正的小英雄。

秋天到了,雁群开始启程飞往尼尔斯的家乡斯康耐——它们当初离开的地方。经过八个月的长途旅行,尼尔斯终于回到了家,回到了爸爸、妈妈的身边,他的身体也变回了原来的样子。在这次旅行中,他学到了许多地理历史知识,听了许多有趣的传说故事。旅行中,他的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的一些优秀品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他,使他逐渐改正了调皮捣蛋的缺点,变得乖巧而又懂事。

当然,在他心里,永远都记着这次奇异的旅行。

思想内涵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原本是拉格洛夫根据瑞典教育部的要求,作为学校地理教育读物而写的一部作品,不料在问世后竟成为世界文学艺术里的珍品。它之所以能取得这样的成绩,就在于拉格洛夫运用奇特的想象力及丰富的地理知识,为孩子们编织出一个关于冒险、梦想和成长的故事。这个故事新鲜而刺激,惊险而富有人情味。它告诉每个读过它的孩子:正直、善良和勇敢的可贵。

这部作品既没有跌宕起伏、曲折动人的故事情节,也没有妙语如珠、重笔浓彩的细节描写,究竟是什么使得这么一部像记流水账的旅行日志般的儿童作品具有如此的魅力呢?除了作者高超的写作技巧外,不得不归功于

它的教育意义。作者通过这个故事启发少年儿童要从小培养良好的品德和旺盛的求知欲,要有刻苦学习的精神,要勇于改正自己的缺点,它使少年儿童的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

阅读要点

阅读这部作品时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 ①这是一部集文艺性、知识性和科学性于一体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
- ②在这部作品中,别具匠心的构思和高超的写作技巧,使得万事万物都有了思想和感情。
- ③文中穿插了大量传说和民间故事,将瑞典的地理、历史、文化、动物、植物等丰富而宝贵的知识不知不觉灌入孩子们的大脑,使他们更熟悉自己的祖国,更热爱自己的祖国。
- ④作者运用大量拟人手法,把人类世界所发生的事情大胆地搬到动植物世界中去。幻想与真实、人与拟人化的动植物的有机结合,使得作品充满情趣和动感。
- ⑤小说的语言清新活泼,处处都透露出一种积极向上的力量。



目录 MU LU

彩色图文版

一 这个男孩子	9	七 斯德哥尔摩	113
小精灵	9	八 老鹰高尔果	128
大雁	15	九 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	135
方格子布	23	旅程的第一天	135
二 大雪山来的大雁阿卡	28	在东山上	139
傍晚	28	十 海尔叶达伦的民间传说 ...	143
黑夜	39	十一 韦姆兰和达尔斯兰 ...	153
在威特斯克弗莱	45	十二 一座小庄园	160
在上奥德修道院的公园里 ...	53	十三 飞往威曼豪格	171
白鹤	57	十四 回到了自己的家	176
三 库拉山的鹤之舞表演大会 ...	66	十五 告别大雁	189
四 在下雨天里	77		
五 美丽的花园	84		
六 在乌普萨拉	99		
大学生	99		
迎春节	106		





一

这个男孩子

小精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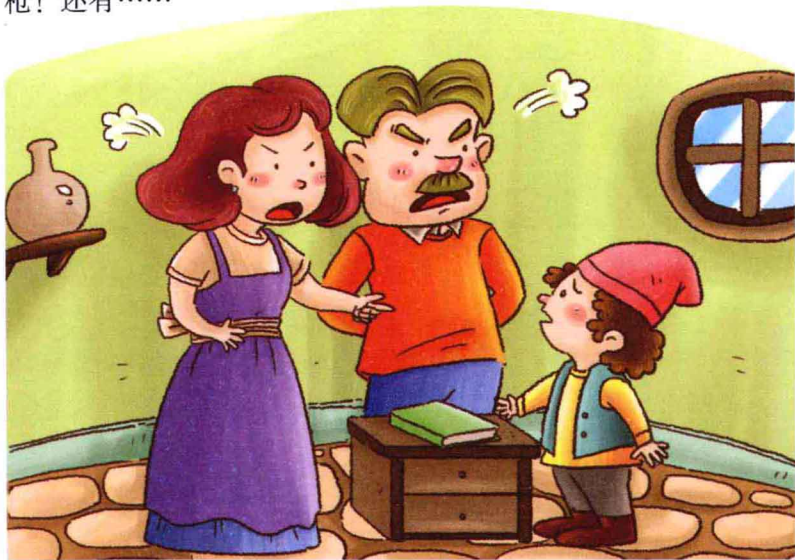
一天，顽劣的农家男孩尼尔斯因捉弄一个小精灵而被施了魔法，变成了拇指一般大的小人儿……

从前有个男孩，他大概十四岁，是个瘦高个儿，留着亚麻色的头发，他不是一个让人喜欢的孩子，因为他嗜睡、好吃懒做，而且不思进取、调皮捣蛋。

一个星期天，男孩的爸爸妈妈要去教堂。男孩暗自高兴，“爸爸妈妈走后，我要干点什么呢？我可以把爸爸的鸟枪拿下来，放它一枪！还有……”

外貌描写：

简洁的几句话就将尼尔斯消瘦的形象、调皮的性格生动地描绘出来。





心理描写：

写出了尼尔斯顽皮、爱耍小聪明的性格特点。

不过，爸爸似乎猜着了男孩的心思，因为在他刚刚一脚踏在门槛上，马上就要离开的时候，突然停下了脚步，扭过身来对男孩说：“既然你不愿意跟我和妈妈一起去教堂，那么你起码要在家里念念福音书。你能做到吗？”

“能！能！当然能！”男孩满口答应着。其实，他心里在想，我念不念你们又不知道。

男孩的妈妈一眨眼工夫已经走到书架旁边，取下了路德注的《圣训布道集》，并把它放在靠窗的桌子上，而且翻到了当天要念的训言。她同时把福音书翻开，放到《圣训布道集》旁边。男孩从未见过妈妈以这么快的速度做一件事情。她这样搬动摆弄实在是白费心，因为男孩打算至多念上一两页。可是，使男孩吃惊的是，爸爸好像能够把他一眼看透似的，声音严厉地吩咐说：“你最好认真一点，别动什么歪脑筋。等我们回来，我会一页一页地考你。”

“这篇训言一共有十四页半，”妈妈又叮嘱了一句，把页数规定下来，“如果你想念完的话，必须马上坐下来开始念。”

他们终于走了。男孩站在门口看着他们的背影，不由得怨恨起来，觉得自己好像一只可怜的笼中鸟。“他们俩倒得意地走了，真佩服他们居然能想出这么绝妙的办法。看来，在他们回家之前，我必须坐在这里老老实实地念训言啦。”

其实，爸爸妈妈走的时候并不放心和得意，恰恰相反，他们的心情很苦恼。他们是穷苦的佃农人家，全部土地比一个菜园子大不了多少。不过，他们勤劳能干，家境正一天天变好。倘若不是这个儿子叫他们不放心的话，他们在那个晴朗的早晨一定能心满意足、高高兴兴地去教堂的。爸爸埋怨他做事慢慢吞吞，而且懒惰得要命，甚至连看管鹅群这样简单的事情都无法做好。妈妈对这些责怪也不持什么反对意见，不过，让她最烦恼伤心的还是他的粗野和顽皮。他对牲口非常凶狠，对待人也不友好。妈妈每天祈祷上帝能够赶走他身上的那股邪恶，使他的良心变好起来。

男孩呆呆地站了好一会儿，思考到底念还是不念那训言？最后拿定主意，这一次还是认真念的好，不然肯定会受到惩罚的，他一

叙述：

以爸爸妈妈的视角，侧面烘托出了尼尔斯懒惰、粗野、顽劣的性格。



屁股坐到大靠背椅上，
开始叽里咕噜地念起来。

那有气无力的喃喃声似乎在为他催眠，
他一边念着，一边点头打盹儿，他尽量不让自己睡着。“不行，我可不能睡着，要不然我整个上午都不会念完的。”

然而，最后，他还是呼呼地睡着了。

他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迷迷糊糊间被身后发出来的轻微响声惊醒了。他抬起头，忽然从窗台上的小镜子里看到妈妈的那个大衣箱的箱盖被打开了。

那是一个栎木衣箱，箱子里收藏着妈妈继承的遗物和所有她特别心爱的东西。这个衣箱除了妈妈外，是不允许任何人打开的。

现在，男孩从镜子里看得一清二楚，那个大衣箱的箱盖的确是敞开着的。他不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难道有小偷溜进屋里来了？”他一动也不动地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紧紧地盯住那面镜子。

他坐在那里等着。忽然，他看到箱子边上有一团黑影在晃动。他看着看着，突然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团东西起初像是黑影子，后来越来越分明。不久之后，他就看清那是个实实在在的东西——小精灵。

男孩当然听说过小精灵，可是没想到他们竟会那么小。坐在箱子边上的那个小精灵的身高还没有一个巴掌高。他长着一张苍老的脸，穿着黑颜色的长外套、齐膝的短裤，头上戴着帽沿很宽的黑

动作描写：

生动地写出了尼尔斯对学习的厌倦和对读书不情愿的状态。

人物描写：

生动地写出了小精灵身材矮小、衣着讲究的特点。



心理描写:

表现了尼尔斯顽劣的性格和爱恶作剧的心理。

色硬顶帽。他的打扮非常整洁讲究,上衣的领口和袖口上缀着白色的挑纱花边,鞋上的系带和吊袜带都打成蝴蝶结。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胸衣,正着迷地欣赏那古旧的精致做工,根本没有发觉男孩已经醒来。

男孩看到小精灵,感到非常惊奇,但是并不怎么害怕。面对这么小的东西是不会让人产生恐惧的。小精灵坐在那里,聚精会神地沉迷在欣赏之中,一点也不留心周围所发生的事情。

“要是搞个恶作剧,把他推到箱子里,再把箱子盖紧,或者干点类似的事情,那一定是十分有趣的。”男孩想道。但是他的胆子还没有那么大,他不敢用手指去碰一下小精灵,所以他朝屋里四处张望,希望能找到一件工具来代替手指。最终,他把目光落到一个挂在窗框上的旧纱罩上。于是,他迅速把它摘下来,轻手轻脚地走到箱子旁,猛地把小精灵罩住了。他觉得自己真是太幸运了。

现在,那个可怜的家伙正躺在长纱罩的底部,无奈地耷拉着脑袋。

男孩一时不知道该如何对付这个俘虏,他只顾小心地将纱罩摇来晃去,免得小精灵钻出来。

小精灵开口讲话了,苦苦地哀求放掉他。他说他多年来为男孩一家人做了许多好事,理应受到更好的对待。倘若男孩肯放掉他的话,他将会送给他一枚古银币、一个银勺子和一枚像他父亲的银挂表底盘那样大的金币。





男孩并不觉得这笔财产很大,可是说来也怪,当他可以任意摆布小精灵的时候,他反而害怕起来。他忽然觉得自己是在同某些陌生而又可怕的妖怪打交道,这些妖怪根本不该属于他这个世界,因此他很愿意放掉这个家伙。所以,他马上就答应了这笔交易,把纱罩抬起,好让小精灵出来。可是正当小精灵往外爬的时候,男孩忽然改变了主意,他想他应该要求得到一笔更大的财产和尽可能多的好处。最起码他应该提出一个要求,那就是小精灵要施展魔法,把那些训言变进他的脑子里去。“唉,我真傻,居然要把他放掉!”接着,他摇晃起那个纱罩想让小精灵再跌进去。

就在男孩刚刚想这样做的时候,他脸上挨了一记重重的耳光,他觉得脑袋都快被震裂了。他一下子撞到一堵墙上,紧接着又撞到另一堵墙上,最后他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当他清醒过来的时候,屋里只剩他一个人了,小精灵不知去向,那口大衣箱的箱盖仍旧严严实实地盖在箱子上,而那个纱罩也仍旧挂在原来的窗框上。要不是他觉得挨过耳光的右脸颊还热辣辣生疼的话,他真的以为刚才的一切只是一个梦。“不管怎么说,爸爸妈妈是不会相信刚才发生的事情的,他们准会说我在做梦,再说他们也不会因为小精灵的缘故让我少念几页书。我最好还是坐下来重新念吧。”男孩想道。

可是,当他向桌子走过去的时候,发现了一件不可思议的怪事:房子明明不会长大的,而且应该还是原来的大小,可是他却要比往常多走好长一段时间才能走到桌子跟前。这是怎么回事呢?那张椅子又是怎么回事呢?它看上去并没有比以前更大,可他却先要爬在椅子腿之间的横档上,才能坐上椅子。桌子也是一样,他不抓住椅子上的扶手就根本看不到桌面。

“怎么回事?”男孩惊呼起来,“一定是那个小精灵对屋子里的一切施过妖术了。”

那本训言布道集还摊在桌上,也变得非常邪门了,大得令人吃惊。如果男孩不站到书上去的话,他连一个字都看不全。

他念了两三行,无意之中,抬头望了一眼面前的镜子。他立刻

心理描写:

这段描写生动地刻画了尼尔斯贪婪、不讲信用的性格特征。

叙述:

借用与环境的对比,反映了尼尔斯身材的瘦小。手法巧妙。



尖声惊叫起来：“哎哟，那里又来了一个！”他在镜子里清清楚楚地看到一个特别的小人儿，头上戴着尖顶小帽，身上穿着一条皮裤。“哎哟，那个家伙的打扮同我一模一样！”他一面吃惊地喊，一面两只手紧握在一起。这时，他看到镜子里的那个小人儿也做了同样的动作。男孩又揪揪自己的头发，拧拧自己的胳膊，再把自己的身体扭来扭去……镜子中的小家伙也学着他的样子做。

于是，男孩绕着镜子奔跑了好几圈，想看看周围是不是还藏着一个小人儿。结果他什么也没发现。这一下可把他吓坏了，他浑身哆嗦起来。因为他现在才明白，原来小精灵是在自己身上施了妖法，他在镜子里看到的那个小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



本章主要叙述了调皮的男孩尼尔斯想捉弄小精灵不成反被后者施魔法变成小人儿的故事。作者运用环境、语言、动作、心理等多种描写手法把整个故事描写得生动逼真。同时也告诉我们要诚实守信、明理懂事的道理。



大雁

尼尔斯家的大公鸡受了大雁的吸引打算随大雁飞走，尼尔斯为了阻止它，不慎落在鹅背上被家鹅载着飞走了，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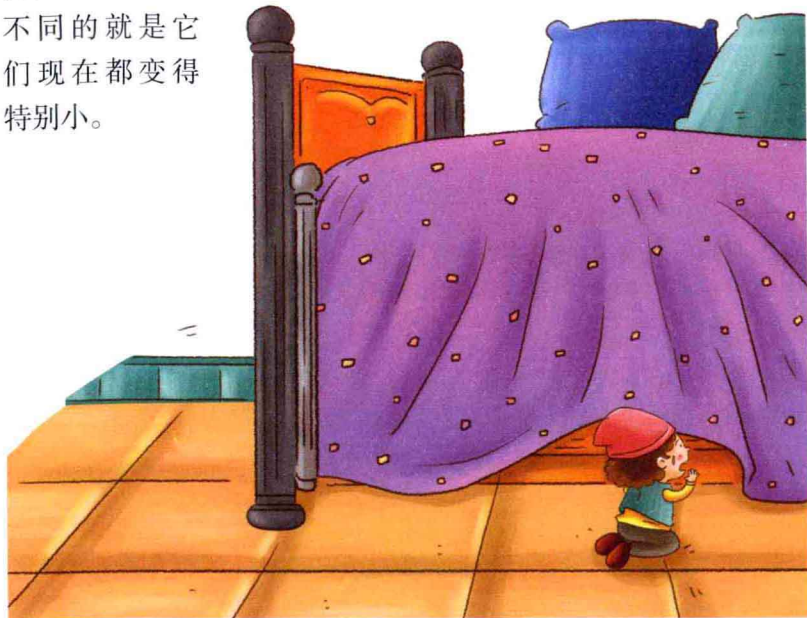
男孩突然变成了小精灵，他简直无法相信这是事实。“哼，这一定是一场梦，要不就是神经错乱，”他想到，“再过一会儿，我还会变回来的。”

他站在镜子面前，闭上双眼。过了几分钟后，才缓缓地睁开眼睛，他希望自己已变回原样。可是结果却令他失望，他仍旧像刚才那样小。而且，他的模样还是同以前完全一样，淡得发白的亚麻色头发，鼻子两边的雀斑，皮裤和袜子上的一块块补丁……唯一不同的就是它们现在都变得特别小。



心理描写：

表现了尼尔斯对自己变成小人儿这一事实的难以置信。





语言描写:

表现了尼尔斯变成小人儿后对自己过失行为的后悔之情。

“不行，傻傻地等待是没有用的！”他想到了这一点，他一定要想出别的办法来，而他能想得出来的最好办法就是找到小精灵，同他讲和。

他跳到地板上开始寻找。椅子和柜子背后、沙发床底以及炉灶，他统统都不放过，他甚至还钻进老鼠洞里去看，可是他最终也没找到小精灵。

他一边寻找，一边呜呜地哭起来。他苦苦地恳求，而且还发誓要尽可能做好事，他保证从今以后再也不对任何人撒谎，再也不调皮捣蛋，在念训言时再也不睡觉了。只要他能够重新变成人，他一定要做一个非常讨人喜欢的、善良而又听话的孩子。可惜不管他怎么发誓，却一点用也没有。

他忽然记起妈妈讲过，那些小人儿常常是住在牛棚里的。于是，他决定马上就去那里看看。幸亏屋门是半开着的，否则他连门锁都够不到，更无法去打开大门了。不过，现在他可以一路畅通地走出去。

他一走进门廊里就找他的木鞋，因为在屋里他总是光着脚来回走动的。他愣愣地对着那又大又重的木鞋发愁，可是他很快就看到门槛上放着一双很小的木鞋。他没想到小精灵想得如此细致周到，竟然连木鞋也给变小了。他心里更加烦恼起来，照这样看来，他倒霉的日子似乎还长着呢。

门廊外面竖着的那块旧槲木板上有一只灰色的麻雀在跳来蹦去。当他一见到男孩就高声喊道：“叽叽，叽叽，快来看放鹅倌儿尼尔斯！快来看拇指大的小人儿！快来看拇指大的小人儿尼尔斯·豪格尔森！”

语言描写:

表现了曾被尼尔斯欺负过的鸡鹅对尼尔斯的遭遇幸灾乐祸的心情。

院子里的鸡和鹅纷纷回过头来，盯着男孩看，咯咯的叫声乱哄哄地闹成一片。“喔喔喔呢，”公鸡鸣叫说，“他真是活该，喔喔喔呢，他曾经扯过我的鸡冠！”“咕咕咕，他真活该！”母鸡们齐声呼应。那些大鹅围挤成一团，把头聚到一起来问：“是谁把他变成这样的？”

最叫人奇怪的是，男孩竟然能够听懂他们在说些什么。他非常吃惊，呆愣地站在台阶上听起来。“这也许是因为我变成了小精灵